

# 從歷史學科課程評析英國國定課程 改革之理論與實際

蔡清田

## 【摘要】

本文旨在闡述英國「國定課程」的課程改革背景與課程政治學相關理論實際問題，作者並從英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的課程改革途徑與課程改革本質，說明英國「國定課程」背後的中央政府權威控制之政治原理、科目傳統文化傳遞之社會原理等課程改革的課程政治學理論，進而分析「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的「成就目標」與「學習方案」的課程改革之政治意涵，論述強調「國家認同」的「文化選擇」之英國「意識型態國家機器」與「大英國化」美夢的落空；最後，作者一方面從中央政府集權的課程控制觀點，評議其國家權力主導的課程改革途徑，另一方面從國家文化認同之社會價值變革、國家教育「法定命令」之教材變革、與傳遞中央政府指定內容之教學方法變革層面，指陳其以「國家認同」為依據的課程改革實際本質。

關鍵字：1.英國國定課程  
2.課程改革  
3.歷史學科課程

## 壹、前言

我國的中央政府過去往往透過教育部的公權力制訂「課程標準」，統一規範學校教育目標、教學科目與時數，甚至，透過國立編譯館編輯或審查國民中小學、高級中學與職業學校之各學習科目教科書與教學指引，從國家層面進行課程改革之規劃。現任教育部林清江部長在1998年9月30日公佈「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指出未來公元二千年我國國民中小學課程改革的基本理念、課程目標、學習領域、基本能力等重要內涵，結合基本能力測驗與多元入學方案等配套措施，規劃我國教育改革之願景，提升國民教育品質（蔡清田，1998）。因此，中小學教育的「國定課程」（National Curriculum），在臺灣是一個眾所週知之概念。「國定課程」通常是指全國統一的中小學課程標準、課程綱要、課程目標或教材（周淑卿，1996:36），甚至包括相關的國家考試評量測驗與評鑑，作為國家的監督機制，控制最低底線（溫明麗，1997）。

但是，就英國聯合王國（The United Kingdom）而言，由英格蘭、威爾斯、蘇格蘭與北愛爾蘭等國家地區所組成的「聯合王國」，向來並沒有所謂的「國定課程」，因此，就英國而言，「國定課程」具有革新意義。特別是在1988年之前，英格蘭的學校教育系統與威爾斯相似，卻不同於蘇格蘭與北愛爾蘭，而且各地學制不一、學校教育內容分歧，各以不同方法處理不同學科問題；從未同時透過國會立法與教育行政命令方式強制執行「聯合統一」全英國或全英格蘭地區之課程。因此，1988年英國教育改革法案（The 1988 Educational Reform Act）之「國定課程」，不僅是一項由國會擬訂具有法律地位的課程改革，而且是經由中央政府教育部公佈國家教育「法定命令」（Statutory Orders）的課程改革，這是一項引人注目之課程革新。

台灣地區曾有學者為文介紹英國1988年教育改革法案的「國定課程」（黃光雄，1990；廖春文，1990；周淑卿，1992；李奉儒，1996；楊瑩，1996；姜得勝，1998），針對「國定課程」進行整體分析，增進國人對英國「國定課程」之認識貢獻甚鉅。歸納言之，英國1988年教育改革法案的「國定課程」便是在英國保守黨政府前任首相柴契爾夫人（Margaret Thatcher）以及梅傑（John Major）的倡導之下，由教育部成立課程發展專責機構，努力規劃「國定課程」的基礎科目（Foundation Subjects）、成就目標（Attainment

從歷史學科課程評析英國國定課程改革之理論與實際

Targets)、學習方案(Programmes of Study)、評估安排(Assessment Arrangements)、學習關鍵階段期(Key Stages of Learning)等構成要素之「教育改革」(黃光雄, 1996),旨在於提升英國學校教育品質,其努力值得我國進行「教育改革」借鏡(蔡清田, 1997)。茲將其課程改革要點及其轉變之處摘要如下:

表1 一九八八年英國「國定課程」改革之相關要點

一九八八年 國定課程 主要目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提供均衡而廣博的學校課程。</li><li>2.提供精神、道德、文化、心理與生理之發展。</li><li>3.提供所有學習與經驗領域的發展,包括英語、數學、科學等三個核心科目,以及歷史、地理、科技、音樂、藝術、體育與當代外語等七個其他基礎科目。</li></ol>
一九八九年 國定課程 實施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基礎科目包括核心科目與其他基礎科目。</li><li>• 四大學習關鍵階段期,第一關鍵期五歲到七歲是指兩年幼兒學校教育,第二關鍵期七歲到十一歲是四年的小學教育,第三關鍵期十一歲到十四歲是三年的中等學校教育前期階段,第四關鍵期十四歲到十六歲是強迫學校教育的最後兩年。</li><li>• 每一個科目在四個關鍵期的十個層級之就水準,均包括成就目標、成就層級與成就陳述。成就目標指政府期望不同能力和成熟程度的學生,在每一個關鍵階段所要具備的知識、技能和理解能力。</li><li>• 學習方案是指政府期望在每一個關鍵期間,所要教給不同能力和成熟程度學生的教學內容事項、技能與過程。</li><li>• 評估安排是指政府規劃設計每一位學生在每個關鍵期的最後一年,接受全國性的國家學習考試與標準評量測驗,政府並會將所有學校的施測結果加以公佈。</li></ul>
一九九五年 國定課程 之修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全面暫時停止英語、數學、科學等核心科目與其他基礎科目等國定課程之學習考試測驗實施。</li><li>• 成就目標包括每一科目在四個關鍵期的成就水準,由十個層級減少為八個層級。</li><li>• 學習方案內容之刪減。</li><li>• 五年內不再改變國定課程之內容。</li></ul>

然而，上述研究，並未能針對英國「國定課程」的課程改革途徑與課程改革本質加以論述，也未就個別科目加以探究。因此，作者希望能根據上述研究基礎之上，針對英國「國定課程」的課程改革途徑與課程改革本質加以深究，特別是從「國家認同」（national identity）的課程政治學觀點，探究分析英國中央政府如何透過指定的「國定課程歷史學科」（The subject of History in the National Curriculum）之「成就目標」（Attainment Targets）與「學習方案」（Programmes of Study）等「官方知識」（official knowledge）（Apple, 1993; 1996），塑造英國的「共同文化」（common culture）。

## 貳、英國國定課程與歷史學科之背景

英國「國定課程」有其政治外緣因素與教育內源因素。就政治外緣因素而言，英國「國定課程」發生在「歐洲聯盟」（European Union簡稱歐盟）的整合之下的英倫三島，特別是連接英國本土與歐洲大陸的海底隧道通車之後，英國政治人物更顯得重視「英國」「國家認同」的危機警訊（McKiernan, 1993:33），再加上北愛爾蘭共和軍等政治分離主義者不時透過炸彈威嚇與武裝衝突，製造恐怖事件，進行政治獨立之訴求。因此，英國保守黨所組成的中央政府表現出對於可能喪失「國家認同」與國家主權的憂心與焦慮（Goodson, 1994:97）。就教育內源因素而言，英國一九八八年教育改革法案賦予「國定課程」法定地位，提供英國中央政府重新整頓國家教育管理控制的政治舞臺，而且「國定課程歷史學科」象徵了英國中央政府透過學校課程，強調「國家認同」與文化重整復興（cultural restoration），企圖透過歷史課程，培養愛國情操與傳遞英國社會文化，確保國家統一與「國家認同」，因應國家文化認同之危機。

事實上自1970年代起，許多關心教育的人士便曾建議制訂某種形式的「國定課程綱要」（national curriculum guidelines）（Lawton, 1996:7）。例如，英國工黨（Labor Party）政府首相卡拉漢（James Callaghan），於1976年在牛津（Oxford）的勞思今學院（Ruskin College）發表演說，公開提出「核心課程」（core curriculum）的相關問題，主張政府應該滿足民眾對教育的關注，一方面鼓勵社會大眾對教育問題進行論辯，另一方面，則企圖加強中央政府對學校課程的管理控制。英國工黨政府的教育與科學部（Department

從歷史學科課程評析英國國定課程改革之理論與實際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國務大臣 (Secretary for State) 葳蓮思 (Shirley Williams) 隨即於1977年《學校中的教育》(Education in Schools) 綠皮書 (the Green Paper), 以及1977年第十四期的教育與科學部公報 (DES Circular, 14/1977) 有關「地方教育當局安排的學校課程」(LEA Arrangements for the School Curriculum) 等教育政策文件中繼續討論相關學校課程事宜。在此同時, 英國皇家督學處 (Her Majesty's Inspectorate) 經由多年專業努力, 建構一種由中等學校教育「綜合中學」所衍生的「應享權益之課程」(entitlement curriculum) 之理念, 這種理念具體呈現在英國皇家督學處的紅皮書第十一集《十一迄十六歲的課程》政策諮議文件中, 可見英國「國定課程」的形成背景受到相當的政治壓力影響, 而且逐漸在1980年代慢慢形成共識 (Lawton, 1993:38)。

英國保守黨的教育與科學部國務大臣貝克 (Kenneth Baker) 於1986年12月7日透過倫敦週末電視節目「週末世界」(Weekend World), 對外公佈其所擬議之「國定核心課程」(national core curriculum), 企圖提議一種讓中央政府擁有更多教育控制之課程 (引自Chitty, 1993:13)。1987年7月, 英國教育與科學部出版《五歲迄十六歲的國定課程：一項諮議文件》(The National Curriculum 5-16: a consultation document) (DES & WO, 1987: 2), 著手立法做為中央政府制定「國定課程」的依據, 這就是後來英國教育界所通稱之「紅皮書」(The Red Book)。這份教育與科學部的官方文件, 勾勒出英國「國定課程」之架構與藍圖, 後來成為英國國會在1988年7月28日正式頒佈的「1988年教育改革法案」。此法案的第一部分, 從第一條到第二十五條, 即是有關「國定課程」和「國定課程之學習測驗」的規定, 而且英國中央政府也動用幾乎五億英鎊鉅資以進行「國定課程」的相關準備與因應措施 (Lawton, 1996:7)。

1988年教育改革法案中「國定課程」之立法, 理論上是獲得超越英國各政治黨派之支持, 受到英國各界普遍關切, 儘管有關的細節與名稱用詞上有所差異, 但是英國各政黨企圖透過「國定課程」, 培養適應英國工商社會需要人才之期望則是一致的 (Barham, 1996:29; Brighouse & Moon, 1990:1)。特別是英格蘭的「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課程革新, 是一個錯綜複雜而且是舉國上下共同關注的課程改革, 涉及了英國「以中央政府權力為依據的課程規劃」(central-government-power-based curriculum planning)、社會文化變遷中「以國家文化認同為依據的課程變革」(national-culture-identity-based curriculum change)。以下分別就其課程改革途徑與課程改革的本質

加以分析。

## 參、課程改革途徑之分析

英國「國定課程之歷史學科」是英國教育與科學部所公佈的「國定課程」當中一門學校教學科目，這是一項由英國中央政府所發動的國家教育改革，也是一項由中央政府直接管理控制的課程改革（Elliott, 1994:43）。值得注意的是，1988年英國教育改革法案有其背後推動「國定課程」之課程政治學理論依據，亦即，有關「國定課程」的課程權力關係與課程權力運作的過程，特別是強化中央政府權威控制之課程改革原理。

### 一、國定課程之政治原理：中央政府的權威控制

英國教育部曾經信誓旦旦地公開宣稱：「全英國境內之學生，不分性別、種族與地區，皆享有大致相同且與其生活相關之課程」（DES & WO, 1987: 3）。英國中央政府企圖建立一套共同架構之學校課程，乃源自一種實用的教育需要，提供更一致地學校課程，以克服英國各地學生轉學與各階段各級學校教育銜接之問題（O'Hear & White, 1993:1），亦即「國定課程」具有一種「應享權益之課程」觀點，合乎所有學生之教育胃口。這是一種平等的關懷，具有促進教育機會均等的意義（Kelly, 1990: 112），亦即，不論學生到那一所學校學習，都應享有權益獲得相同課程之學習機會。因此，教育部主張「國定課程」旨在提供學生均衡而基礎廣博的課程，其目標有二：（一）促進學生精神的、道德的、文化的、心理的、身體的發展；（二）預備學生未來成人生活的機會、責任及經驗（DES & WO, 1987）。而且部分學者也贊成「國定課程」的論點，認為「國定課程」可提供更為寬廣的教育機會與學習管道，協助學生獲得更有教育價值的學習經驗（Lawton, 1988:10）。是以，一種由中央政府規劃全國各地學校課程之統整需要，乃因應而生（HMI, 1988:1）。

然而由中央政府規劃學校課程之統整需要，卻在實際上淪為中央政府行政權威與教育管理控制之合法藉口。英國1988年教育改革法案，授權中央政府在「國定課程」之課程規劃扮演強勢主導角色，特別是教育國務大臣，扮演英國國家文化遺產監護人（the guardian of the nation's cultural heritage）之角色，主導「國定課程」之規劃。根據1988年教育改革法案的授權，

### 從歷史學科課程評析英國國定課程改革之理論與實際

教育國務大臣有權進行學校課程的管理控制 (Simons, 1989:79)。例如，1988年教育改革法案，授權教育國務大臣增設三個有關課程管理的機構，亦即，「國定課程委員會」(the National Curriculum Council) (NCC)「威爾斯課程委員會」(the Curriculum Council for Wales) (CCW)與「學校考試與評估委員會」(the School Examinations and Assessment Council)。這些課程管理機構成員皆由教育國務大臣聘任，特別是委員皆由教育國務大臣根據其個人資格加以任用，而非因其具有特別的社會學術部門代表性之資格而聘用。可見，英國1988年教育改革法案，授與教育國務大臣前所未有的學校課程管理控制權。

值得注意的是，1988年8月成立之「國定課程委員會」，必須周旋於教育國務大臣、教育部文官、英國皇家督學等政府單位部門之間 (Maw, 1993:59)，特別是「國定課程委員會」主要任務乃在於監控「國定課程」之發展，以便就「國定課程」之研究發展向教育國務大臣提出建議，承辦教育國務大臣所交付之各種指定事項 (NCC, 1991c:2)。一方面，「國定課程委員會」必須接受教育國務大臣之指示命令；另一方面，也受到教育部文官的節制 (DES, 1989c; NCC, 1991c:2)。而且就教育部官員而言，很明顯地，實質地控制「國定課程」內容，遠比表象控制之形式來得重要 (Aldrich, 1989:27; Chitty, 1988:46)，這也難怪「國定課程委員會」主席兼執行長 (Chairman and Chief Executive) 葛萊漢 (Duncan Graham) 說明為何「國定課程委員會」經常遭到教育部官員透過政策指導與行政命令之宰制 (Graham & Tytler, 1993:8)。

特別值得注意的是，1988年教育改革法，授權教育國務大臣決定「國定課程」各個教學科目之「教育目標」、與「學習方案」(DES, 1989c)。「學習方案」是指在每一個學習「關鍵階段」期間，所規劃教給不同能力和成熟程度學生的知識、技能和過程。而每一個科目的「教育目標」包括三個部分，亦即「成就目標」、「成就層級」與「成就目標之陳述」。「成就目標」是科目總目標之項目，是指期望不同能力和成熟程度的學生，在每一個學習「關鍵階段」結束前所要具備的知識、技能和理解能力；「成就目標之陳述」乃說明各項目標之成就表現；「成就層級」則是就五至十六歲學生於七歲、十一歲、十四歲與十六歲之間，各個關鍵期階段可能達成的教育成就之區分層級。

上述英國「國定課程」計畫中所列出之「十個科目」、「成就目標」、「學習方案」、「成就目標水準之十個層級陳述」皆是便於中央政府加以評

量與控制「國定課程」之「人工製品」。而且生產界所慣用之隱喻生產「目標」與「成就目標水準之十個層級」是可以廣泛應用於任一學科知識與技能之成就控制 (DES & WO, 1988a; 1988b; 1988c)。

## 二、國定課程之社會原理：科目傳統的文化傳遞

1988年英國教育改革法案，明確規範「國定課程」的科目架構，涵蓋數學、英文、科學、歷史、地理、技藝、音樂、美術、體育與當代外語學科等「基礎科目」(DES, 1989c:9)。首任「國定課程委員會」主席葛萊漢，明確指出「國定課程」是採用「科目本位課程」之改革途徑 (Graham & Tytler, 1993:20)。1993年英國「國定課程委員會」首席執行長 (Chief Executive) 伍德海 (Cris Woodhead)，更強力捍衛「國定課程」科目本位的課程改革途徑，主張「國定課程」所規範的科目可以建構一套均衡而且便於管理控制的教學規定 (Woodhead, 1993:27)。此種由教育與科學部發展的課程，可稱為「官僚的核心課程模式」(the bureaucratic core-curriculum model)，採用英國學校傳統的科目分類方法 (黃光雄, 1990)。此種「科層體制的核心課程模式」在受到教育部科層體制的管理控制情境之下，涉及教育服務的效率，重視產出和測驗與傳統科目 (Lawton, 1989)。因此，在教育部主導規劃之下，便將傳統的十個科目作為「國定課程」的主要內容，重新建立英國學校教育傳統科目之學術地位 (Lawton, 1993:40)。

英國中央政府究竟選擇何種社會原理注入「國定課程」之中？這是一個值得注意的「國定課程」改革問題。英國首相梅傑 (John Major) 於1993年6月保守黨全國婦女會議上 (the Conservative Woman's Conference)，刻意強調保守黨政府慣用之專門術語，例如：知識、科目、學校紀律、成績排行榜、歷史日期、莎士比亞、大英國協之歷史、教育標準水平、測驗評量成績與優雅之良好態度 (引自Lawton, 1994:8)。似乎英國「國定課程」之部分功能乃在於強調英國國家文化之認同，透過英文科、歷史科與基督教之宗教教育，進行英國社會文化傳遞，而且「回歸基本知能」(back to basics)之保守黨政府教育口號所強調的，就是英文拼字、文法及歷史事實知識。又如，前任英國教育部「國定課程委員會」歷史學科主任官員 (History Officer) (在國定課程委員會之下，每一個基礎學科皆設有專任之主任官員) 以及教育部「學校課程和評量管理署」(the School Curriculum and Assessment Authority) 首席執行長泰德 (Nick Tate)，便公開強調「國定課程」對英國



「共同文化」之可能貢獻，與英國歷史文化優良傳統對「國家認同」的重要性（Tate, 29/7/1994:10）。因此，就歷史學科而言，透過「國定課程」的國家立法與教育「法定命令」執行之後，理論上英國境內每位學生皆必學習「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的「官方知識」，藉此似乎可提升國民的「國家認同」。

## 肆、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的「成就目標」與「學習方案」之政治意涵

英國政府的教育國務大臣貝克，下令於1989年元月成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工作群（the History Working Group），而且貝克擬具「附帶補充的指導綱領」（supplementary guidance），指示工作群針對「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成就目標」（Attainment Targets）與「學習方案」（Programmes of Study）加以具體規範說明（DES, 1990a:189），這是一種經由英國中央政府政治權威當局所認定的正統知識，更是由中央政府指定的「官方知識」。

### 一、「成就目標」

「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工作群建議應該由「歷史知識」、「技能」與「理解」等要素，組成「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內容。工作群之「中期報告書」（The Interm Report）於1989年6月送達教育國務大臣貝克，建議「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成就目標」應該包括歷史的「理解」與「技能」，而「學習方案」則應該包括「歷史知識」。「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工作群之構想，旨在「成就目標」當中強調以「歷程目標」（process objectives）為依據的課程發展，以便有別於以「歷史知識」內容為依據的「學習方案」（DES, 1989d）。

然而，在「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工作群之「中期報告書」正式對外公佈的數天前，麥奎爾（John MacGregor）取代貝克，成為新任的教育國務大臣。麥奎爾樂於見到「學習方案」當中包括「歷史知識」，但是卻認為「歷史知識」不應該只存在「學習方案」當中，而且「歷史知識」更應該出現於「成就目標」當中。因此，麥奎爾要求「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工作群必須在「總結報告書」當中，將「歷史知識」納入「成就目標」，並且在「學習方案」中增加更多的「歷史知識」與英國歷史（DES, 1990b）。

「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工作群主席華特生 (Michael Saunders Watson) 于1990年1月31日，將其「總結報告書」送交教育國務大臣，並轉送到首相辦公室以備核示。然而，當時首相柴契爾，對此工作群「總結報告書」並不滿意，她個人比較偏好介紹史實、日期、及英國歷代國王與王后爲主之英國歷史 (引自 McKiernan, 1993:42)。因此，教育國務大臣麥奎爾於1990年7月，提出不同於「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工作群「總結報告書」之教育部官方正式提案，並將「歷史知識」納入「成就目標」當中 (DES, 1990b:iii)。並且透過1991年教育部國家教育「法定命令」，刪除「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第四條成就目標，只公佈三條「成就目標」，亦即，成就目標一：歷史之知識與理解，成就目標二：歷史之詮釋，成就目標三：歷史資源之利用 (DES, 1991b:iii)。這項英國國家教育「法定命令」文件被冠上《國定課程歷史學科 (適用於英格蘭)》之名稱 (DES, 1991b:vii)，規範學校教育之歷史學科「成就目標」與「學習方案」等由中央政府定的「官方知識」。

英國1991年「國定課程」教育「法定命令」之公佈，建立並鞏固歷史學科在「國定課程」當中之法定地位，並完成「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課程改革重要階段。然而，爲了滿足首相柴契爾之要求，教育國務大臣麥奎爾透過1991年之國家教育「法定命令」，重新命名「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第一條「成就目標」爲「歷史之知識與理解」 (DES, 1991b:iii)，而非「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工作群原先所建議之「歷史環境之理解」，此項「法定命令」導致「國定課程歷史學科」變得更受到「歷史知識」內容之宰制，並使其淪爲歷史「知識」導向之科目 (Medley & White, 1992)。可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成就目標」被特定政客夾持與宰制。更值得注意的是，1995年「國定課程」的「法定命令」，更將1991年「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三條「成就目標」刪減剩下「歷史」二字，「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工作群「總結報告書」有關「歷程取向」與「技能導向」的「成就目標」之課程設計，也完全被中央政府的政治人物們所剷除，殘留的「學習方案」成爲名符其實經由中央政府所指定的「官方知識」。

## 二、「學習方案」

英國中央政府十分重視「歷史知識」 (McKiernan, 1993:47)，甚至企圖透過「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學習方案」之指定「官方知識」內容，作爲學校課程實施依據，強調英國歷史的「共同文化」與「國家認同」。例如：

從歷史學科課程評析英國國定課程改革之理論與實際

英國教育部於1991年英國「國定課程」「法定命令」，所公佈的歷史學科內容包括二十三個「歷史學習單元」，亦即，「第一關鍵階段」一個「歷史學習單元」，「第二關鍵階段」九個「歷史學習單元」，「第三關鍵階段」八個「歷史學習單元」，「第四關鍵階段」五個「歷史學習單元」，分別命名為「核心學習單元」(Core Study Units)與「補充學習單元」(Supplementary Study Units)，特別是「核心學習單元」乃為中央政府所指定的必修學習單元(DES, 1991b)，而且所有的歷史核心學習單元全都是英國歷史，可見英國中央政府十分強調英國歷史對國家文化認同之重要性。

「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工作群「總結報告書」不斷經過教育部的過濾、精鍊與修改變更，並歷經1993年與1994年與學校教師進行協商之後，刪減部分內容，由教育部於1995年公佈新版之「法定命令」(DfE, 1995)，剩下的主要是由歷史知識內容主宰的「學習方案」，而且「學習方案」所有單元皆被中央政府指定為強迫必選(compulsory constitute)學習單元，特別是以英國歷史知識為主要內容的「官方知識」，可見英國中央政府十分強調英國歷史對英國國家文化認同之重要性。

1995年「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最新「法定命令」規定，第一關鍵階段之「學習方案」幾乎全是英國歷史，第二關鍵階段之「學習方案」有六分之五是英國歷史，第三關鍵階段之「學習方案」有六分之三是英國歷史(DfE, 1995)。可見英國中央政府在強迫學校教育階段強調英國歷史教育，透過「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的「法定命令」與「學習方案」指定「官方知識」，企圖塑造英國國民「國家認同」(Goodson, 1994)。

表2 1991年英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學習方案」內容摘要

第一關鍵階段	指出英國歷史主要課程內容要素的核心學習單元。
第二關鍵階段	<p>核心學習單元一：英國的羅馬人、盎格魯薩克遜人、及維京人等入侵者與移民定居者。</p> <p>核心學習單元二：都鐸王朝時代與史都特王朝時代。</p> <p>核心學習單元三：維多利亞時期的英國。</p> <p>核心學習單元四：1930年之後的英國。</p> <p>核心學習單元五：古希臘。</p> <p>核心學習單元六：1450年至1550年之探究與發現。</p>
	<p>補充學習單元一：有關某一歷史時期的歷史、交通、食物、農耕、住家、信仰、寫作、印刷、路上運輸、室內生活、家庭與兒童養育。</p> <p>補充學習單元二：地方鄉土歷史。</p> <p>補充學習單元三：從古埃及、美索不達米亞、亞述、馬雅等當中選出一個非歐洲之社會歷史。</p>
第三關鍵階段	<p>核心學習單元一：羅馬帝國。</p> <p>核心學習單元二：1066年至1500年代的中古時期英國。</p> <p>核心學習單元三：自1500至1750年的英國聯合王國之建立：王室、國家與人民。</p> <p>核心學習單元四：1750年至1900年代之英國擴展、貿易與產業。</p> <p>核心學習單元五：二次世界大戰時期。</p>
	<p>補充學習單元一：1920年以前的英國主要歷史主題，如工業革命、英國與美國獨立革命等。</p> <p>補充學習單元二：1914年以前的歐洲歷史轉捩點的故事，如十字軍東征、文藝復興等。</p> <p>補充學習單元三：一個非歐洲的社會歷史，如回教文明、古老的中國等。</p>
第四關鍵階段	<p>第一模式：核心學習單元</p> <p>(一)自1900年至距今20年前之英國民主發展。</p> <p>(二)自1945年至距今20年前之國際衝突與合作。</p> <p>(三)英國、歐洲與世界的經濟、社會與文化變遷。</p> <p>第二模式：除了包括第一模式的學習方案之外，上包括二個補充學習單元。</p> <p>(一)一個主題單元以加深學生的歷史年代理解，如國會、大眾健康、教育、建築、工作、大眾文化等歷史主題。</p> <p>(二)一個非英國的國家或地區的二十世紀歷史，如1917年至1963年的美國或1914年至1967年的中東或1911年至1966年的中國等。</p>

從歷史學科課程評析英國國定課程改革之理論與實際

表3 1995年英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學習方案」內容摘要

第一關鍵階段	指出英國歷史主要課程內容要素之學習單元。
第二關鍵階段	第一學習單元：英國的羅馬人、盎格魯薩克遜人、維京人。 第二學習單元：都鐸王朝時代的生活。 第三學習單元(一)：維多利亞時期的英國。 第三學習單元(二)：自1930年之後的英國。 第四學習單元：古希臘時期。 第五學習單元：地方鄉土歷史。 第六學習單元：一個非歐洲的社會歷史。
第三關鍵階段	第一學習單元：自1066年至1500年代的中古時期英國。 第二學習單元：自1500年至1750年的英國聯合王國之建立： 王室、國家與人民。 第三學習單元：1750年至1900年之英國。 第四學習單元：二十一世紀之世界。 第五學習單元：1914年之後歐洲歷史的時代或轉捩點。 第六學習單元：一個非歐洲的社會歷史。
第四關鍵階段	歷史學科不是必修科目，成為學校當中之一個選修科目。

### 伍、課程改革本質之評析

「國定課程」是一種以國家政策目標為依據的學校課程改革工程 (Elliott, 1994: 43; 1998:35)，例如：英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的「成就目標」與「學習方案」明白地規定於教育部「法定命令」當中，這些被指定的「官方知識」，是英國政府意圖塑造下一代國民的「共同文化」與「國家認同」之「意識型態的國家機器」 (Ideological State Apparatus)，特別重視英國「國家認同」的文化選擇，強調「國家認同」與文化重整復興 (cultural restoration) (Ball, 1993:195)。

## 一、強調國家認同的文化選擇

1988年英國教育改革法案授權英國中央政府，特別是英國的教育國務大臣，扮演國家文化遺產監護人之角色，直接主導並監督英國「國定課程」改革工作。「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則是中央政府特別指定的歷史學科「官方知識」，堂而皇之地強調英國「國家認同」與「共同文化」認同之重要性。特別是，英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的課程改革過程當中，英國保守黨的柴契爾與梅傑所先後組成的中央政府，透過前後任的教育國務大臣，直接指示「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工作群，必須從英國君王政治、工商社會、光榮歷史的優良文化遺產當中，進行英國文化選擇，成為「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學習方案」之主要內容。

然而，值得注意的是，英國中央政府透過社會歷史文化要素之選擇，特別是選擇有關英國的光榮歷史輝煌事件與歷代君王名人，作為「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當中「學習方案」的主要內容，以學校歷史課程反映甚或鼓吹「國家認同」與文化重整復興，此種由中央政府所指定的「官方知識」，是一種以君王政治與軍事戰爭為主軸的歷史，充斥著國家意識型態、王朝思想與國家主義的政治文化霸權，忽略了其他面向的社會文化歷史（Ball, 1993:204）。由此可見，英國中央政府企圖透過學校教育內容，傳遞社會文化精髓，扭轉正在消失中的英國歷史文化遺產之危機，並設法鞏固英國歷史文化遺產，進行保守黨政府所熱衷的英國歷史文化重整與復興（Ball, 1993:195）。

特別是英國中央政府的教育決策官員，倡導社會是一種傳遞承繼世代知識與共同文化遺產之關係網路（McKiernan, 1993:37），例如，教育國務大臣貝克，大聲急呼歷史學科可以塑造「國家認同」之重要性：

對英國而言，重要的是讓英國人了解到他們過去的歷史，讓他們去欣賞統治英國憲法背後的驅動勢力與事件，認知到昔日豐碩而光輝燦爛之大英國協歷史是如何塑造我們英國人之國家認同。（Baker, 1988:xxi）

首任「國定課程委員會」主席葛萊漢（Duncan Graham）也指出：

歷史學科是貝克最熱衷之科目。他很清楚地了解而且認同右派之政

### 從歷史學科課程評析英國國定課程改革之理論與實際

治觀點，右翼人士認為以往學校歷史教學不太注意大英國協本身之歷史與文化遺產瑰寶，都已經快演變成一點都不愛國的結果；當歷史科成為大眾所反對之對象時，兒童也不在學校中接受英國昔日歷史之教育。甚至皇家督學的學校考察之證據也顯示歷史與地理教學已經大量自小學學校教育中消失。（Graham & Tytler, 1993:63）

皇家督學也強調英國歷史之重要性：

英國兒童應該熟悉並了解英國歷史……當然如果只局限於英格蘭或威爾斯，而未能涵蓋相當範圍之蘇格蘭與愛爾蘭之歷史，則是嚴重地不足……應該包括英國人之起緣與歷史發展……特別是英國國會的民主方式……大英國協之政治、經濟與社會生活。（HMI, 1988:8）

前任「國定課程委員會」歷史學科之主任官員（History Officer）及「學校課程和評量管理署」首席執行長泰德（Nick Tate），意圖明顯地將「國定課程」定位於塑造並強化「國家認同」之重要角色。泰德強調：

政府有關英語與歷史之課程決定是，特別強調英語科之文學遺產與歷史學科之大英國協歷史。在我個人看來這是可以接受的，如果我們將英國文學傳統瑰寶與大英國協之歷史當作是政府強調的課程重點，則這些課程將有助於不同世代間共同文化之傳遞與承續。（引自 Education, 11/11/1994:362）

英國中央政府公開地關切「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的歷史教育貢獻，特別是歷史應該有助於英國國民之「國家認同」與「共同文化」遺產分享。舉例而言，當1989年1月「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工作群成立之初，教育國務大臣貝克，便將其「附帶補充的指導綱領」遞交給「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工作群，明確指示「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工作群從進行的課程改革應該特別強調英國歷史：

學校之歷史教學，應當幫助學生了解英國此一民主自由社會之歷史

教育研究集刊 1999·1·42輯

發展。歷史學科之學習方案內容應該以英國歷史為核心……特別是英國社會之政治、憲法與文化遺產。(DES, 1990a:189)

是以「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工作群總結報告遂應和著歷史學科之目的乃在於：

幫助學生建立認同感……幫助學生了解英國文化根源與分享英國文化遺產……特別是英國文化之起源與本質。(DES, 1990a:1)

英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優先重點是英國歷史，強調英國「國家認同」。更進一步地，教育國務大臣派頓(John Pattern)於1994年4月15日在其有關「國定課程」的國家教育「法定命令」的官方提案當中論及：

我提議我們有必要使我們的意圖更為明白清楚，特別是要求第一關鍵階段學童應該學習英國歷史……我提議應在教育部公佈之最後教育『法定命令』中增加更多歷史史事與史例。(引自Dearing & Woodhead, 1994:1)

這也難怪1995年英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學習方案」所指定的「官方知識」，規定所有核心的「學習單元」全都是以英國歷史為主的學習內容(DfE, 1995)。

## 二、意識型態的國家機器

英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被英國中央政府規劃設計成為鞏固英國「國家認同」的一種「意識型態國家機器」，以維護英格蘭、威爾斯、蘇格蘭與北愛爾蘭等組成的聯合王國之統一性。「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的課程改革是中央政府透過科層體制運作而指定的「官方知識」，不是經由教育專業理性思辨的過程與結果；而是由中央政府由上而下強迫地方學校實施的「法定命令」(Lawton, 1993:41)。例如：「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當中「學習方案」的「核心歷史學習單元」，皆是由英國中央政府指定的必修學習單元(O'Hear, 1993:17)。中央政府官員決定學生應該學何種「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內容，特別是前後數任的教育國務大臣如貝克、麥奎爾等政治人物，



以個人政治意見介入干涉「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課程改革歷程。然而，此種指定的「官方知識」，並非奠基於學術研究依據的教育改革政策，不僅未能合乎民主共識，卻流露出英國保守黨中央政府政治菁英個人的政治偏好與歷史偏見（O'Hear & White, 1993:5）。因此，極容易成為如同德國希特勒（Hitler）或蘇俄史達林（Stalin）所使用的政治信念壓迫，或教條灌輸意識型態國家機器（White, 1993:9）。

「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的國家教育「法定命令」，乃是以英國歷史為主軸的「學習方案」，此種由中央政府透過法令所指定的「官方知識」，內容充斥著英國歷代君王與光榮歷史事件，是以「英國風格特質」（Englishness）我族中心的「文化熔爐」所包裝的「大英國化」（British-ization）課程改革，企圖促成英國社會單一文化之未來（Gundara, 1993:70）。此種由英國中央政府的保守黨政治菁英所主導的課程改革，及其所指定的「官方知識」，淪為英國中央政府「主流的」或「優勢的」政治菁英增強其權力，並削弱他人權力的利器（溫明麗，1997:3），不僅違反多元文化社會之理念，未能包容社會的歧異性與文化的多樣性，難以達成「應享權益之課程」的共同課程理念，更難以保障「所有學生不論進入何所學校就讀，皆享有權利以享受相同機會之課程」之教育改革理念。因為畢竟具有排他性的「英格蘭本質」只是「大英國本質」（Britishness）的多元文化社會不同團體當中的一個成分（Gundara, 1993:73）。特別是，學生所學習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知識，是由英國保守黨的政治人物、教育部文官與中央政府所指派之學科專家所組成的少數人加以規範制定，此種以「英格蘭本質」作為「大英國本質」的基本要素，容易淪為侵略性的「小英格蘭主義」（little Englandism）（Ball, 1993:205）。此種以「英格蘭本質」文化霸權作為歷史學科課程內容當中「大英國本質」基本要素，不僅是一種政治文化的偏見，是不夠開放的封閉史觀，似乎與英國社會多元文化的本質互相衝突（Slater, 1993:119）。

### 三、大英國化美夢的落空

然而，如此強調國家統一之英國中央政府，竟然未同時將「國定課程歷史學科」推行到蘇格蘭與北愛爾蘭等地區，而且英格蘭地區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也不同於威爾斯地區之歷史課程內容；甚至，英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也未必實施於英格蘭地區境內之私立「公學」（public school）或獨立學校（independent schools）（Aldrich, 1988:29）。是以「國定課程歷

史學科」並不是提供所有英國全「國」學生學習之「國定課程」，而且不僅令人覺得這是一種次等國民的課程，是英國政府專為無法就讀私立學校的貧民及一般民眾之子女設計的學校知識（黃光雄，1990）。此種因地區、學校、科目而不同的學校教育事實，與英國中央政府確信「所有學生不論進入何所學校就讀，皆享有權利以享受相同機會之課程」的「應享權益之課程」理念相違背。

甚至，根據英國中央政府「教育標準局」（the Office for Standards in Education）之學校視導結果發現：學校並未完全在「第一關鍵階段」實施歷史教學，而且學校在「第二關鍵階段」歷史學科之「成就目標」與「學習方案」兩者之間關係也未能充分地發展運作（OFSTED, 1995:12）。因此，英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實際結果，未能如中央政府原先期望。是以英國「國定課程」是英國學生「應享權益之課程」之觀點，與實施「國定課程」有助於學校教育品質的口號，淪為一種裝飾表象的教育改革口號，成為一種課程改革的虛象，其間問題重重，值得深思。因為，就算學校購買教科書認真進行「國定課程歷史學科」教學，還是存在其他問題。特別是不同出版社編輯不同版本之教科書，而教師採用不同版本的教科書，以不同之方式處理「國家認同」與文化重整復興，將導致不同的教學效果與學習經驗。是以「國定課程歷史學科」所欲培養的英國「國家認同」與文化重整復興之教育改革理想，受到各地學校時空距離等課程實施障礙因素之影響，未能落實於學校教育情境當中，而英國中央政府高級官員們追求的「大英國化」的美麗夢想也似乎落空。

## 陸、討論與結語

英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重視英國「國家認同」的文化選擇，強調英國「共同文化」之重整復興，這是英國中央政府意圖塑造下一代國民「國家認同」之「意識型態國家機器」。作者指出英國「國定課程」改革背後的中央政府權威控制之政治原理、科目傳統文化傳遞之社會原理等課程政治學理論，進而分析「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的「成就目標」與「學習方案」等「官方知識」之課程改革意涵，論述強調「國家認同」與「共同文化」之英國「意識型態國家機器」。儘管其「大英國化」的美麗夢想似乎落空，然而，實施「國定課程歷史學科」是英國中央政府的既定政策，更是象徵英國中央政府

透過國家權力主導之課程改革，特別是強調國家文化認同之社會價值、國家教育「法定命令」之課程教材，與傳遞中央政府指定內容為主的歷史教學方法，流露出英國國家主義的意識型態實際本質，這是英國課程改革理論與實際的一大特色。

## 一、課程改革途徑的評議：國家權力主導的課程規劃

自1988年起，英國的學校課程控制權，產生明顯而激烈的變化，「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強調國家權力主導的課程改革途徑，顯示英國中央政府集權的課程控制。「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係由中央政府所直接發動之國家教育改革，並且由中央政府直接管理掌控學校課程之控制權（Elliott, 1994:43）。此種課程改革規劃的途徑，顯示英國中央政府強勢主導教育改革之企圖心，此種中央集權的課程改革途徑也與過去英國中央政府、地方教育當局及學校教師三者鼎立，共同分享課程決策權的形式大相逕庭。在「國定課程歷史學科」課程改革過程當中，英國中央政府已由過去消極被動的教育政策協調者，搖身一變成爲積極主動、企圖旺盛的課程管理控制之權力中樞。

特別是「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主導者，乃是由英國中央政府的教育國務大臣、「國定課程委員會」、「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工作群以及後來的「學校課程和評量管理署」等中央政府機制所掌控，英國中央政府所運用的是一種國家教育威權主義，強調國家公權力對學校課程的管理控制。中央政府的教育國務大臣，經由國家教育「法定命令」的正式公佈，施展其無比的行政權力，宰制「國定課程」的課程改革，不僅規範了「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成就目標」、「學習方案」等「官方知識」，作爲學生必須達成之預期學習結果，企圖進行文化重整復興，進而強調「國家認同」與塑造英國「共同文化」。英國中央政府甚至配合「國定課程」的國家教育「法定命令」之正式頒佈，破天荒地由「國定課程委員會」編輯並出版各科目「教學指引」，同步配發當各地學校，進一步規範學校教學方法。此種由中央政府強勢主導的課程改革，強調國家權威，似乎中央政府對學校課程的干預控制，似乎已被視爲理所當然。

## 二、課程改革本質的評議：國家認同爲依據的課程變革

「國定課程歷史學科」課程革新包含三種不同層面的課程變革意圖。第

一種是有關英國「國家認同」之社會價值變革，亦即「國定課程歷史學科」所鼓吹之英國「國家認同」與「共同文化」；第二層面是有關於課程材料之變革，亦即「國定課程歷史學科」涉及了英國教育部官方公佈的國家教育「法定命令」之「官方知識」所指定的歷史教材，與「國定課程委員會」所編輯出版之歷史學科教學指引；第三層面是指教學方法之變革，亦即「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的「法定命令」之「學習方案」，強調歷史知識年代人物事件為主的歷史認知教學。

### (一)國家文化認同之社會價值變革

就課程變革第一個層面的國家文化認同而言，英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所以受到英國中央政府之重視，實乃因為英國傳統文化的腐蝕，而動搖英國國家文化根基，因此，英國政府覺得有必要透過政治手段介入教育領域，強化學生之「國家認同」與「共同文化」之重整復興，防範傳統文化遭到進一步的侵蝕。此種以「國家認同」為著眼的課程改革，將學校教育視為國民應盡的義務，由國家提供共同的「國定課程」，具有強制性、排他性與標準化等性質（陳伯璋，1991），以確保國家統一與國民之文化認同，企圖達成社會控制目的（周淑卿，1996:40）。可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代表某種程度的國家文化認同的社會價值，而且反映出英國文化認同危機。特別是當英國文化認同受到歐陸各國的政治經濟聯盟所導致的外來威脅與「大英國協」內部分裂危機，這種國家文化認同的功能更顯得重要，似乎成為英國國家文化「存亡絕續」的關鍵要素。

英國中央政府的政治菁英與教育部之高級文官們，期盼能透過英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的「官方知識」，規定學校傳遞英國歷史上重要人物、事件及年代等指定的歷史課程內容，喚醒英國國民之「國家認同」意識，並促進「大英國協」文化認同與英國主流文化的重整復興。此種「大英國化」之美夢與「國家認同」意識型態之培養，乃是經由英國中央政府公佈的國家教育「法定命令」規定而強制實施。在國家主義籠罩教育之下，英國中央政府企圖透過一致的學校課程，傳遞共同的英國社會文化，培養下一代英國國民的愛國情操與對國家之效忠，其所關心的焦點是英國「國家認同」與社會歷史文化。而且這種企圖透過學校教育，鼓吹「國家認同」意識，就如同巴克德（Jerry Paquette）所稱控制社會未來導向的符號戰場（Paquette, 1991: 2）。學校成為防範「國家認同」意識凋零萎縮之精神國防主力戰場，而學校師生，則成為遵守「法定命令」，捍衛國家文化的精神國防第一線上戰士，

達成提升「國家認同」與重整復興「共同文化」之使命。

### (二)國家教育「法定命令」之課程教材變革

就課程變革第二個層面的教材變革而言，究竟英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教材在課程改革過程當中扮演何種角色？經由1988教育改革法案授權，中央政府的教育部可以公佈國家教育「法定命令」，施展空前的教育行政權力，宰制「國定課程」，不僅規範了「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成就目標」與「學習方案」等「官方知識」，作為學生必須達成之預期學習結果。英國中央政府甚至配合「國定課程」的國家教育「法定命令」之正式頒佈，由「國定課程委員會」出版官方指定的歷史學科「教學指引」，同步配發當全國各地學校，以進一步規範學校教師教學方法與內容。

有趣的是，「國定課程歷史學科」課程革新歷程當中，中央政府的課程控制比較嚴密時，中央政府明顯地傾向於透過國家教育「法定命令」之「學習方案」，指定課程教材的「官方知識」內容。為何會如此？似乎英國政府比較傾向於關心顯而易見的課程教材的外表作秀或課程象徵符號的變革，而比較不關心學校教師的實際課程運作之變革。

### (三)傳遞中央政府指定內容為主的教學方法之變革

就課程變革第三個層面的教學方法而言，英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具有提倡國家社會價值之強烈傾向，相對地，其社會科學探究方法的精神就較為薄弱，而且，英國中央政府對於教室當中的歷史教學方法，似乎早有定見，特別是「國定課程委員會」透過統一編輯出版的「教學指引」，要求學校教師進行以講演式為主的教學方法，傳遞教育部所頒佈的國家教育「法定命令」之「學習方案」的英國歷史內容，預先指定重要的英國歷史人物、日期、年代、事件等歷史知識作為「官方知識」，以傳遞英國「國家認同」之社會價值。

「國定課程歷史學科」提倡特定的國家社會價值，此種課程改革的特色往往與控制該課程革新的主導者有著密切關係。例如：英國「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乃受到英國保守黨所組成的中央政府之集權控制，因此「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的課程改革方向與內容，自然受到中央政府的保守黨政治菁英與教育部高級文官之主導，形成保守黨的政治勢力介入學校課程革新的現象。更進一步的是，由於這些英國中央政府政治菁英與教育部科層體制的高級文官，一味地熱衷於提倡「國家認同」與「共同文化」等特定的英國國家社會價值，

因此，便相對地忽略了利用社會科學的方法與概念來進行「國定課程歷史學科」之課程改革，更忽略了教師的專業影響力與教育貢獻。

可見在「國定課程歷史學科」的課程改革歷程當中，英國中央政府非常強調對學校教育的集權控制，透過國家教育「法定命令」與「學習方案」等指定的「官方知識」，規範教學內容，企圖強化「國家認同」與「共同文化」。然而，如此一來學校課程便容易受到特定政治文化霸權與意識型態的宰制，但是卻忽略學校教師實際運作課程的層面也是落實課程改革所不可或缺的關鍵因素，這是一項值得注意的英國課程改革理論與實際之歷史教訓。

## 參考書目

- 李奉儒（1996）。英國教育改革機構、法案與報告書。黃政傑主編：各國教育改革動向。（pp.77-106）台北：師大書苑。
- 周淑卿（1996）。我國國民中小學課程自由化政策趨向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
- 周淑卿（1998）。國定課程：徘徊在自由與控制之間。課程與教學季刊，1（4），13-28。
- 姜得勝（1998）。社會變遷與英國小學國定課程之關係研究。課程與教學季刊，1（3），111-126。
- 陳伯璋（1991）。國民教育的「迷思」。載於楊瑩主編：轉型社會中的教育。台北：民主基金會。
- 黃光雄（1990）。英國國定課程評析。載於中華民國比較教育學會主編：各國中小學課程比較研究。（pp.379-400）台北：師大書苑。
- 黃光雄（1996）。課程與教學。台北：師大書苑。
- 黃政傑（1996）（主編）。各國教育改革動向。台北：師大書苑。
- 溫明麗（1997）（譯）。官方知識的政治運作策略：國定課程的意義何在？載於楊思偉、溫明麗主編課程、政治現代教育改革與國定課程（pp.1-50）。台北：師大書苑。
- 楊瑩（1996）。一九八八年後英國的教育改革。黃政傑主編：各國教育改革動向。（pp.107-134）台北：師大書苑。
- 廖春文（1990）。英國一九八八年教育改革對我國中小學課程發展的啓示。載於中華民國比較教育學會主編：各國中小學課程比較研究（pp.347-378）。台北：師大書苑。
- 蔡清田（1997）。教育改革的革新觀點與策略，載於高雄市政府公教人力發展中心主編教育學術叢書2。教育改革（pp.139-165.）。高雄：高雄市政府公教人力發展中心。
- 蔡清田（1998）。九年一貫國民教育課程改革與實施策略。教師之友，39（4），1-9。
- Aldrich, R. (1989).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A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In Lawton, D.

從歷史學科課程評析英國國定課程改革之理論與實際

- & Chitty, C. (eds.).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pp.21-33). London: Institute of Education, University of London. Bedford Way Papers 33.
- Aldrich, R. (1991). (ed.) *History in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London: Kogan Page Ltd.
- Apple, M. (1993). *Official knowledge: Democratic education in a conservative age*. London: Routledge.
- Apple, M. (1996). *Cultural politics and education*.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Columbia University.
- Baker, K. (1988). (ed.) *English history in verse*. London: Faber and Faber.
- Ball, S. (1993) Education, Majorism and 'the Curriculum of the Dead'. *Curriculum studies* 1(2), 195-214.
- Barham, E. (1996). Central control of the curriculum and teacher involvement in curriculum change. *Journal of Curriculum and Supervision*. 12(1), 29-36.
- Brighouse, T. & Moon, B. (1990). (eds.). *Managing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Essex: Longman.
- Chitty, C. (1988) Two models of a National Curriculum: origins and interpretation. In Lawton, D. & Chitty, C. (eds.)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pp.34-48). London: Institute of Education, University of London. Bedford Way Papers 33.
- Chitty, C. (1993) (ed.).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Is it working*. London: Longman.
- Dearing, R. & Woodhead, C. (1994). *A letter to all school*. Accompanying with SCAA's Report on the 1994 Consultation.
- Department for Education (1995). *History in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London: HMOS.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and the Welsh Office (1987)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5-16: A consultation document*. London: DES. July.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and the Welsh Office (1988a) *National Curriculum Task Group on assessment and testing report - A digest for schools*. London: DES.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and the Welsh Office (1988b). *National Curriculum Task Group on assessment and testing report - A Report*. London: DES.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and the Welsh Office (1988c) *National Curriculum Task Group on assessment and testing report - Three supplementary reports*. London: DES.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1989a). *National Curriculum: From policy to practice*. London: DES.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1989b). *Aspects of primary education: The*

- teaching and learning of history and geography*. London: HMOS.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1989c). *The Education Reform Act 1988: The school curriculum and assessment*. London: DES. Circular No5/ 89. 22 February 1989.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1989d). *National Curriculum History Working Group interim report*. London: HMOS.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1990a). *National Curriculum History Working Group final report*. London: HMOS. April.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1990b). *History for ages 5 to 16: Proposals of the Secretary of State for Education and Science*. London: HMOS. July.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1991a). *The Education Reform Act 1988: National Curriculum: Section 4 Order History*. London: DES. Circular No 4/91. 21 March 1991.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1991b). *History in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England)*. London: HMOS. March 1991.
- Education (11/11/1994). Tate wave the curriculum flag. *Education: The Voice of Education Manage*. 184 (20), 362.
- Education (18/11/1994). Tate stays with the British tradition. *Education: The Voice of Education Manage*. 184 (21), 385.
- Elliott, J. (1994). The teacher's role in curriculum development: an unresolved issue in English attempts at curriculum reform. *Curriculum Studies*, 2(1), 43-69.
- Elliott, J. (1998). *The curriculum experiment*. Buckingham: Open University Press.
- Goodson, I. (1994). *Studying curriculum*. Milton Keynes: Open University Press.
- Graham, D. & Tytler, D. (1993). *A lesson for us all: The making of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London: Routledge.
- Gundara, J. (1993). Vales, National Curriculum and Diversity in British Society. In O'Hear, P. & White, J. (1993). (eds.) *Assessing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pp. 70 -78) London: Paul Chapman.
- Her Majesty's Inspectorate (1988). *History from 5 to 16: Curriculum matters 11*. An HMI series. London: HMOS.
- Kelly, A. V. (1990).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A critical review*. London: Paul Chapman.
- Lawton, D. (1988). Ideologies of Education. In Lawton, D. & Chitty, C. (eds.).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pp.10-20). London: Institute of Education, University of London. Bedford Way Papers 33.
- Lawton, D. (1993). National Curriculum : Professional or Ideology? O'Hear, P. &



從歷史學科課程評析英國國定課程改革之理論與實際

- White, J. (1993) (eds.). *Assessing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pp.38-44) London: Paul Chapman Publishing.
- Lawton, D. (1994).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and its Assessment. *Forum*, 6(1), 7-10.
- Lawton, D. (1996). Education reform in England since 1979. *Journal of Curriculum and Supervision*. 12(1), 7-10.
- Lawton, D. & Chitty, C. (1988) (eds.).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London: Institute of Education, University of London. Bedford Way Papers 33.
- Maw, J. (1993).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Council and the Whole Curriculum: Reconstruction of a discourse? *Curriculum Studies* 1(1), 55-74.
- McKiernan D. (1993). History in a national curriculum: imagining the nation at the end of the 20th century. *Journal of Curriculum Studies*. 25(1), 31-51.
- Medley, R. & White, C. (1992). Assessing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lessons from assessing history. *The Curriculum Journal*. 3(1), 63-74.
- NCC (1991a). *NCC corporate plan*. York: NCC.
- NCC (1991c). *National Curriculum Council*. York: NCC.
- NCC/SEAC (1993).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and its assessment: An interim report*. York: NCC; London: SEAC.
- Office for Standards in Education (1995). *History: A review of inspection findings 1993/94*. A report from the Office of Her Majesty's Chief Inspector of Schools. London: HMOS.
- O'Hear, P. & White, J. (1991). *A National Curriculum for all*. London: Institute For Public Policy Research.
- O'Hear, P. & White, J. (1993) (eds.). *Assessing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London: Paul Chapman Publishing Ltd.
- Paquette, J. (1991) *Social Purpose and Schooling: Alternatives, Agendas and Issues*. London: Falmer Press.
- Simons, H. (1989). Teacher professionalism and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In Lawton, D. & Chitty, C. (eds.). (pp.78-90).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London: Institute of Education, University of London. Bedford Way Papers 33.
- Slater, J. (1993) A National Curriculum: the place of Humanities. In O'Hear, P. & White, J. (1993) (eds.). *Assessing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pp.112-119) London: Paul Chapman Publishing.
- Tate, N. (29/7/1994). Off the fence on common culture. *Time Educational Supplement*.
- White, J. (1988). An unconstitutional National Curriculum. In Lawton, D. & Chitty, C. (eds.).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pp.113-122). London: Institute of Education, University of London. Bedford Way Papers 33.

教育研究集刊 1999 · 1 · 42輯

---

White, J. (1993) What place for values in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In O'Hear, P. & White, J. (1993) (eds.). *Assessing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pp.9-14) London: Paul Chapman Publishing.

Woodhead, C. (1993). Do we need a new National Curriculum? In O'Hear, P. & White, J. (1993) (eds.). *Assessing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pp.25-30) London: Paul Chapman Publishing.

# Curriculum Reform of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in England: The Subject of History

*Ching-Tien Tsai*

## ABSTRACT

In this paper, the author first describes the innovation of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in the context of the 1988 Educational Reform Act in the United Kingdom, in particular, the subject of History in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in England.

The author analyzes the approach to curriculum planning and points out that the central government control as a political principle and cultural transmission as a social principle under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History. Then, the author highlights the Attainment Targets and Programmes of Study in the National Curriculum History and argues national identity as the nature of the curriculum change sought in this curriculum reform. Finally the author makes critical observations on this innovation, in particular, the central-government-power-based curriculum planning and the national-culture-identity-based curriculum change, as an approach to curriculum reform.

---

Keywords: national curriculum innovation, the 1988 Educational Reform Act, the subject of history.